

峨山彝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

峨财发〔2019〕135号

峨山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普通高中建档 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杂费 补助资金的通知

峨山县教育体育局、第一中学：

根据《玉溪市财政局 玉溪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一批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中央资金的通知》（玉财教〔2018〕320号）、《玉溪市财政局 玉溪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一批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杂费省级资金》（玉财教〔2019〕149号）、《玉溪市财政局 玉溪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二批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杂费中央资金的通知》（玉财教

〔2019〕188号)及《玉溪市财政局 玉溪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2019年第二批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省级资金的通知》(玉财教〔2019〕315号)精神,经县财政局、县教育体育局研究决定,现下达2019年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补助资金32.566万元,其中:中央26.2万元、省级4.59万元、县级1.776万元,享受学生人数298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资金为2019年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补助资金。资金依据县教育局主管部门统计的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数确定。请第一中学及时足额兑付至学生。

二、根据《财政部关于全面加强脱贫攻坚期内各级各类扶贫资金管理的意见》(财办〔2018〕24号)精神,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补助中央资金已纳入扶贫资金台账目录中。财政、教育部门要密切配合,严格按照《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免除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的实施方案》(云财教〔2016〕317号)和《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精准资助实施方案和普通高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实施方案的通知》(云教贷〔2017〕17号)要求,加强对普通高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学籍信息的管理,确保学生数据真实、准确。

三、实施范围。普通高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含

非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

四、补助标准。公办普通高中按照《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调整规范我省高等学校、普通高中学费收费标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云发改收费〔2014〕536号)文件确定的各地普通高中学校现在的收费标准执行(不含住宿费)。

